

檔 號：CG20102
保存年限：5年

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 函

地址：104台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2樓

承辦人：蔡政儒

電話：27710300#26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4月28日

發文字號：大體總競字第10000007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0000703A00_ATTCH1.pdf, 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辦理「2011國際奧林匹克路跑活動」競賽規程(如附件)，敬請鼓勵所屬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100年4月27日(100)華奧聯字第1000001210號函辦理。
- 二、活動日期訂於100年6月19日(星期日)上午6時，假彰化縣立體育場舉行，報名時間為即日起至5月18日止。請逕至中華民國田徑協會網站辦理報名作業。
(<http://w2.cttfa.org.tw/olympicrace/>)。

正本：本會各會員學校

副本：本會競技組

100/04/29
14:30:09

擬：一、公告及件系統通知

二、文存

約用張惠芬

副教授邱東貴

楊振昇

代為
決行

第1頁 共1頁

100年4月29日暨收文總字第1000005372號



4670-6294



大洋金幣 2011 國際奧林匹克路跑競賽規程

惠芬

- 一、活動主題：建國 100・活力健康百分百
- 二、指導單位：國際奧林匹克委員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彰化縣政府
- 三、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教育處、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 四、協辦單位：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彰化縣體育會田徑委員會
- 五、主要贊助單位：台灣大洋金幣有限公司
- 六、共同贊助單位：台灣美津濃公司、台灣太古可口可樂公司
- 七、競賽日期：100 年 6 月 19 日（星期日）上午 06：00 鳴槍出發
- 八、競賽資訊：

競賽項目	20 公里組	5 公里休閒組
報名費	NT\$：400 元 致贈高級浴巾、精美馬克杯各乙份、摸彩券乙張、號碼布及保險	NT\$：100 元 致贈精美馬克杯乙個、摸彩券乙張、號碼布及保險
報名日期	2011 年 4 月 22 日起至 5 月 18 日止	
時間限制	4 小時 競賽期間如有不適或無法於限定時間內完成該路段者，必須接受裁判人員勸導，退出比賽。	1 小時 30 分
集合時間	05:20	05:20
起跑時間	06:00	06:03
集合地點	彰化縣立體育場內	
競賽路線	彰化縣立體育場東南門→139 縣道(至虎崗路右轉)→南投、社口三叉處折返→139 縣道(至虎崗路左轉)→彰化縣立體育場東南門	彰化縣立體育場東南門→139 縣道(至虎崗路左轉)→彰化老人養護中心折返→虎崗路右轉→139 縣道→彰化縣立體育場東南門
摸彩	台灣大洋金幣公司提供奧運會紀念幣以及高級自行車等豐富大獎於現場進行摸彩，請將摸彩券投入現場摸彩箱內，保留存根聯作為兌獎之用。	

※參加 20 公里組之選手返回終點後不再發送浴巾。

九、競賽辦法：

(一)競賽分組

1. 5 公里休閒組不分年齡、性別，不計成績。

2. 20 公里組分組如下：

男甲	70 歲以上(含)	民國 30 年以前出生者	男乙	60-69 歲	民國 31 年~40 年出生者
男丙	50-59 歲	民國 41 年~50 年出生者	男丁	40-49 歲	民國 51 年~60 年出生者
男戊	30-39 歲	民國 61 年~70 年出生者	男己	20-29 歲	民國 71 年~80 年出生者
男庚	17-19 歲	民國 81 年~83 年出生者			
女甲	60 歲以上(含)	民國 40 年以前出生者	女乙	50-59 歲	民國 41 年~50 年出生者
女丙	40-49 歲	民國 51 年~60 年出生者	女丁	30-39 歲	民國 61 年~70 年出生者
女戊	20-29 歲	民國 71 年~80 年出生者	女己	17-19 歲	民國 81 年~83 年出生者

2/5

(二)報名方式：請利用網路報名，本活動網站www.ctfpa.org.tw或來電 02-87711390 洽詢；欲至本會報名者，請於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09:00~17:00 親至本會聯絡組報名。為維持秩序與保障參賽選手之運動安全本會不受理競賽當日現場報名。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報名表填寫不清、報名費繳交不足或手續不全者，以退件處理，因退件逾期者，自行負責。

(三)繳費時限及方式：參加者須於報名後 3 日內繳交報名費用，逾期未繳費者，視同未報名。報名費繳交方式如下：

1. **現金繳交報名費**：可親至本會繳費，或以現金袋將報名費郵寄至：104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2 樓中華奧會聯絡組收，請於信封袋上註明網路報名序號及姓名。
2. **匯票繳交報名費**：請於匯票上書明受款單位：「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將匯票寄至：104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2 樓 中華奧會聯絡組收，請於信封袋上註明網路報名序號及姓名。
3. **ATM 轉帳繳交報名費**：轉帳銀行—土地銀行長安分行（代號 005），帳號—008 005 410208。請於繳費後 2 天內，將報名序號、姓名及匯款帳號末五碼填入表格內，始完成報名程序。

◎凡已報名參加者如於 6 月 10 日以前未收到報名回執單時，請速與本會聯絡。聯絡電話：02-87711390、87711496、87711497、87711498（例假日除外，週一至週五，每日上午 09:00 ~17:00）。

十、報到時間與地點：

報到地點	報到日期	報到時間
台北 — 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台北市朱崙街 20 號 6 樓 02-27782240】	100.06.16	09：00～17：00
	100.06.17	09：00～12：00
彰化 — 彰化縣立體育場 【彰化市健興路 1 號 04-7112175】	100.06.18	15：00～19：00

(一)報到時請持中華民國田徑協會寄發之報名回執單及個人證件向大會辦理報到。

(二)凡無法在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者，請填寫回執單之委託書、委託他人代理報到。

(三)本活動不接受臨時報名及現場辦理報到。

(四)如無法在上述時間報到者，可選擇郵寄代理報到，郵寄費用請參見下表。

報名參加報到者，將提供號碼布及紀念品。倘若選擇郵寄代理報到，請於網路報到時勾選相關選項，並於繳交報名費時同時繳交郵寄代理報到費用，完成申請郵寄代理報到手續。

人數	快遞費用
4 人以下	130 元 （每人）
5 人 ~ 20 人	600 元 （團體）
21 人 ~ 50 人	1200 元 （團體）
51 人 ~ 100 人	1800 元 （團體）
101 人 ~ 200 人	2400 元 （團體）

(五)凡採郵寄代理報到者，本會將不另行寄發報名回執單。號碼布或包裹（內含號碼布及紀念品）將於活動 3 日前寄達選手在報名表上所填的地址及聯絡電話，請務必填寫正確的郵寄地址、電話以免造成無法投遞或無人簽收。

約用券
助理員

3/5

(六)如因郵寄地址不全或無人簽收造成包裹無法送達導致無法參賽者，本會將不再另行補寄。

(七)競賽點名時間及地點：

民國 100 年 6 月 19 日(星期日)上午 5:20 分至 45 分在彰化縣立體育場點名，5:40 分起至 5:50 由大會帶熱身操，20 公里組上午 6 時準時鳴槍出發、5 公里組上午 6 時 03 分鳴槍出發。

十一、 獎勵辦法：

(一)跑完獎勵：為鼓勵參與比賽者能跑完全程，凡抵達終點之選手憑名次卡領取由國際奧會頒發之跑完證書。

(二)20 公里組各組取前 6 名，頒發獎盃(牌)及獎品。

(三)特別獎勵：

20 公里男、女子組總成績前六名，致發獎學金(20000、15000、12000、10000、8000、5000)，另前三名加贈 2012 倫敦奧運會紀念幣。(獲得總成績錄取者，不再列入分組名次計算)

十二、 申訴：

(一)比賽爭議：與田徑規則有同等意義之解釋者，均以裁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申訴。

(二)申訴程序：應由選手本人簽名以書面向大會正式提出，同時繳保證金新台幣 1,000 元，並以仲裁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若申訴不成立，得沒收其保證金充作大會經費。

(三)有關競賽所發生之問題，請於各組獲獎成績宣布後十分鐘內，補正式手續向大會提出。競賽中各選手不得當場質詢裁判。

十三、 注意事項：

(一)衣物保管：(存放與領取位置詳閱秩序冊)

選手請憑號碼布於 6 月 19 日上午 5:45 分前，將個人之衣物保管袋寫明姓名、參加組別、號碼送至衣物保管處，暫交給工作人員保管。請於上午 10 時前憑號碼布領取(貴重物品請自行保管，若有遺失，本會概不負責)。

(二)每一選手有一塊號碼布，請將號碼布以別針釘住四角於胸前。以利裁判員之辨視，否則取消競賽資格(選手可憑號碼布領取所存之衣物，請善加保存)。

(三)選手成績認定：各選手進入終點後，向裁判人員領取名次卡並作為成績認定及領取跑完證書之憑證。

(四)請比賽之選手務必考量本身之健康狀況參賽，競賽中若發生任何意外事件選手應自行負責。

(五)喪失資格：選手無論在任何情況下絕不能借助他人之幫助下競賽，在任何地方不可接受他人供給飲水、食物，並不得陪跑，否則將喪失其競賽資格。

(六)選手參與競賽時，如感身體不適，請立即停止競賽(請參賽者隨身攜帶健保卡)，並請告知裁判或現場工作人員給予協助。

(七)請隨身攜帶相關身分證明文件，以備必要時查驗。如報名組別與身分證明資格不符者，取消資格。

(八)各選手經過給水站使用紙杯後請將紙杯丟入大會設置的垃圾桶中，以響應環保並利賽後清潔工作。

十四、公共意外險注意事項：

各位親愛的跑友們：運動是保持健康身體的重要元素，請各位視自己跑步當日狀況量力而為，並請於活動前一日做充足的睡眠及當日跑步前 2 個小時前完成進食。本會對於現場只做必要之緊急醫療救護，對於本身疾患引起之病症不在承保範圍內，而公共意外險只承保因意外所受之傷害做理賠。大會為本次活動針對參賽者投保每人新台幣壹佰萬元之公共意外險。（所有細節依投保公司之保險契約為準）。

公共意外險承保範圍：

一、被保險人因在保險期間內發生下列意外事故所致第三人體傷、死亡或第三人財物損害，依法應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本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①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因經營業務之行為在本保險單載明之營業處所內發生之意外事故。② 被保險人在經營業務之建築物、通道、機器或其他工作物所發生之意外事故。

二、特別不保事項：① 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② 因個人體質或因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例如休克、心臟症、糖尿病、熱衰竭、中暑、高山症、癲癇、脫水等。③，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將不在保險範圍內，選手如有不明原因的胸部不適（胸痛、胸悶），不明原因的呼吸困難，家族心臟病史或跟第二項所述之疾病之病史，建議選手慎重考慮自身安全，並請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險。

9/5